

区绿化市容局关于 2022 年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2 年，区绿化市容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落实区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努力推进绿化市容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为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贡献力量。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有关规定和要求，现将我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法治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和机关干部教育培训重要内容，以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集中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局党组组织“每周一法”学习活动，开展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党内法规为主题的专题学习 5 次，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 7 部法律法规，学习新修订《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 9 部行业法规。制定“八五普法”工作实施方案，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穿“八五普法”全过程。通过学习，进一步增强局系统干部依法履责、依法行政意识。

（二）扎实法治宣传。根据部门普法责任清单，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上海市生活垃圾管

管理条例》宣讲及生活垃圾分类考核细则培训，增强居民区垃圾精细化分类意识，夯实垃圾源头分类责任落实，进一步提升垃圾分类实效。开展《上海市户外招牌设置管理办法》施行一周年和新修订的《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专项宣贯活动，督促商家落实主体责任和属地街镇及部门监管责任，努力营造全社会参与户外招牌管理、关心户外招牌安全、热心户外景观的社会氛围。开展对新修订的《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主要修改内容及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研究和宣传，探索良法善治的工作机制，实现管理和服务更好融合，提高人民群众办事感受度和满意度。结合林长制工作推进，开展居住区绿化管理、养护、修剪培训及植树节、野保与执法培训活动，提升人民群众主动参与绿化、野生动物保护意识和园艺水平，推动林长制日常工作机制落实。

（三）践行法治理念。区绿化市容局全面践行法治为民办实事重要理念，在局系统各领域扎实开展法治为民办实事活动。在环卫领域开展法治为民办实事“装修垃圾不落地”项目，全面贯彻落实《固废法》要求，运用“智能装修垃圾收集箱”作业新模式，破解长期影响居民区装修垃圾投放、收集、清运、扬尘、噪声五大难题，该项目入围全市区级法治为民办实事十大项目。此外，在环卫领域，聚焦区内标准化菜市场公厕环境服务提升，充分发挥行业党建联盟平台作用，将行业管理法治要求转化为为民服务的实际行动，今年底标准化菜市场公厕的服务优良率达到80%以上。在市容景观领域开展“小座椅、大关怀”活动，经过2年的努力，长

宁区共新增座椅 700 多组，认建认养 20 组，社会共享 400 多组。长宁区城市家具数字化治理案例纳入上海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宣传片《初心如磐，谱新篇》，座椅优化提升工作案例被收入《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长宁实践案例汇编》。在绿化领域，将公园城市建设融入美丽街区建设和 15 分钟生活圈打造之中，努力打造出门见园，推窗见绿的宜居之城，中山公园的全面打开正是贯彻法治为民理念的又一生动案例，突破了社区、商区、校区、园区之间的隔阂，为生活这里的人们释放了更多的公共空间，增添了“公园城市”的体验感。

（四）创新法治保障。按照市、区两级数字化建设工作部署，结合行业数字化建设现状和发展要求，持续推进绿化市容行业数字化转型建设工作。为贯彻落实《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新修订的《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进一步深化长宁区市容环境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依托“一网统管”平台，在完成数据融合共享的基础上，利用智能技术和网格化管理等方式，为管理部门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和法治化、标准化、智能化管理提供数字化支撑，实现了一个系统对所有案件的闭环管理，提高处置效率。实现集发现、处置、分析、监管为一体的智慧管理。该系统在日常重大市容保障和进博会保障中得到了很好检验。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按照“管理先行、数据支撑、观管结合、动态交互”的原则，全新研发“长宁区生活废弃物全过程监管系统”、政务微信智能评分系统，并整合市、区多

个现有信息系统，搭建数据全面实时交互的“长宁区垃圾分类体系智管平台”，真正实现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中转全过程闭环管理。形成具有长宁特色的垃圾分类“一网统管”系统，为长宁区垃圾分类数字化法治保障工作全面赋能。

（五）提升法治能力。局党组将法治建设放在全局工作中统筹谋划，努力建设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治理体系。制定法治政府工作实施方案，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修改完善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议事规则，重大事项均按法定程序实施。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重要事项征询专业法律意见，所有合同文本全部经过合法性审查。全面正确履行部门职能。按照法定职责，推动局系统各领域责任全面落实，各领域建立形成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加快服务型效能性部门建设，把更多行政资源从事前审批转到事中事后监管上来，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为依托，全面提升全程网办率和政务服务效能。深化政务公开，强化政务诚信建设。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做到法定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截至11月底政务信息主动公开324条。修订完善《区绿化市容局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根据实际需要和情势变化适时修订，提升防范化解本领域重大风险事件的能力。持续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围绕渣土运输和绿化工程项目两大领域，进一步完善五项工作机制，共开展联合执法22次，约谈相关企业12次，行业监管取得明显实效。有序安排人员参加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建立健全

符合我局法治建设需求人才队伍，今年局系统 10 人参加全市组织的集中执法培训。

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

局党组书记、局长作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抓好本部门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根本遵循，落实区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制定法治政府工作实施方案，助力全面法治政府示范创建；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全面自查，接受区委依法治区办法治督察。局党组根据《长宁区国家机关党政领导干部学法应知应会清单》学法内容安排，制定“每周一法”学习计划，突出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党内法规为主题的专题学习，并按照“谁执法谁普法”部门普法责任清单内容抓好责任落实，组织市容、环卫、绿化开展专项宣贯活动，创新开展数字化法治保障工作，扎实开展法治为民办实事工作，严格落实户外设施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持续开展重点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局系统干部依法履责的意识普遍增强，依法行政能力得到提升，依法为民的重要理念得到全面落实。今年收到检察建议 3 件，2 件按时办结回复，1 件正在办理中。收到信访事项 57 件，按期签收率、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收到涉及本单位行政复议 1 件，审结 1 件。涉及本单位行政诉讼案件 1 件，目前正在诉调中。局党组将法治建设作为全局重要工作统筹谋划，制定下发“八五”普法规划及实施方案，参加“谁执法谁普法”履职评议。班子成员严格遵纪守法，未发生违法违纪行为。

三、存在不足和原因

行业监管的职责要进一步落实，行业管理人员依法管理的意识还要进一步增强，相关的工作机制还要进一步完善。此外，“谁执法谁普法”普法宣传针对性实效性需要增强，相关责任主体依法担责的意识缺乏，积极参与社会管理的主动性没有充分调动起来。

四、2023 年度法治建设主要安排

（一）抓好普法宣传工作。按照《长宁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八五”普法工作实施方案》抓好普法工作落实，突出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宪法、党内重要法规及部门普法责任清单内容学习。重点开展新修改的《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学习宣贯活动及《林长制》贯彻落实工作。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按照《长宁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2021-2025 年）》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全面落实监管责任，进一步提升局系统人员依法行政能力水平。

（三）做好两会建议、提案及市民热线办理工作。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重要理念，专题研究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主动沟通交流，逐项答复，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办理工作。突出抓好市民热线重难点及重复诉件的解决率，不断提升市民满意率。

长宁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3 年 1 月 13 日